

农学院动物遗传育种与繁殖实验室
科研专用设备购置项目

国内货物采购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1371-1841GDGH1075-A



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六日



温馨提示

- 1、本提示内容仅为善意提醒，非采购文件组成部分，如有不一致，以采购文件为准；
- 2、接收投标文件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投标截止时间一到，采购代理机构不再接收投标人的任何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为避免因迟到而投标文件被拒绝，请**适当提前到达**；
- 3、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要求**加盖公章、签名、签署日期**；
- 4、请注意邮购招标文件、投标保证金及招标代理服务费各收款账号的区别，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保证金未到账而导致投标被拒绝，建议投标保证金至少提前3个工作日转账，并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确认到账情况（**投标保证金账户：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账号：800239372409017；开户银行：广州银行永福支行；联系人：郑小姐，联系电话：020-37625138**）；
- 5、按照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关于关于做好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工作的通知》规定，有关投标人在参与广东省政府采购活动前，请通过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o.com）进行注册登记。**注册路径：“用户登录”-“立即注册”**。有关注册登记要求，请详阅“办事指南”-“投标人注册登记”，注册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广东省政府采购网技术部，电话：020-83345601、83726197、83188500、83188580。因系统设置原因，如中标单位未完成注册，项目将无法进行中标公示，请投标人至少在投标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办理注册手续；
- 6、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希望购买了采购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3日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5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9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36
一、说明.....	37
1. 采购项目与采购当事人.....	37
2. 合格的投标人.....	37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8
4. 投标费用.....	38
5. 踏勘现场.....	39
二、招标文件.....	39
6.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39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40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40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40
9. 投标的语言.....	40
10.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	41
11. 投标文件的构成.....	41
12.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	42
13. 投标文件的编写.....	42
14. 投标报价.....	43
15.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44
16.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44
17. 投标保证金.....	44
18. 投标有效期.....	46
19.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46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47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7
21. 演示及投标样品.....	47



22. 投标截止期.....	48
23. 投标文件的拒收.....	48
24.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8
25. 投标文件的退还.....	49
五、开标与评标.....	49
26. 开标.....	49
27.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	49
28. 投标文件的初审和澄清.....	50
29.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51
30. 评标总得分统计及推荐.....	54
31. 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接触.....	54
六、授予合同.....	54
32. 确定中标人.....	54
33.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55
34. 中标通知书.....	55
35. 合同的订立.....	55
36. 合同的履行.....	55
37. 履约保证金.....	56
38. 招标代理服务费.....	56
39. 适用法律.....	57
七、询问与质疑.....	58
40. 询问.....	58
41. 质疑.....	58
42. 附表.....	59
第四章 合同格式.....	66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76
第一部分 自查表.....	78
一、资格性自查表.....	79
二、符合性自查表.....	80



三、商务评审自查表.....	81
四、技术评审自查表.....	82
第二部分 资格性及符合性文件.....	83
一、投标函.....	84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86
三、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88
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89
五、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95
第三部分 商务部分.....	96
一、投标人综合概况.....	97
(一) 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97
(二)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98
(三)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99
(四) 履约进度计划表.....	100
(五)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100
二、商务条款响应表.....	101
三、售后服务方案.....	102
第四部分 技术部分.....	103
一、技术条款响应表.....	104
二、技术方案.....	105
三、政策适用性说明.....	106
第五部分 价格部分.....	110
一、开标一览表.....	111
二、投标明细报价表.....	112
第六章 附件.....	115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广东海洋大学（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农学院动物遗传育种与繁殖实验室科研专用设备购置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一、采购项目编号：1371-1841GDGH1075-A

二、采购项目名称：农学院动物遗传育种与繁殖实验室科研专用设备购置项目

三、采购项目预算：人民币 2335144.00 元

四、采购数量：1 批

五、项目内容及需求：

1. 项目内容：农学院动物遗传育种与繁殖实验室科研专用设备购置
2. 简要技术要求或招标项目的性质：详细内容请参阅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项目内容》。
3. 本项目为一个整体，投标人须对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分拆。

六、投标人资格：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副本复印件；
 - (2) 2017 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其他组织或投标人新成立不足一年，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 (3) 至投标截止之日前 6 个月以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 (4) 至投标截止之日前 6 个月以内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5)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投标截止日前一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
4.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已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

备注: 购买招标文件及报名须知。

1. 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时,需携带以下资料参加报名:
 - (1)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复印件;
 - (2) 《购买文件登记表》
2. 招标文件售价: A、现场购买: 200 元/套; B、非现场购买 300 元/套(含服务费),需将报名资料及汇款底单扫描件发送到采购代理机构(邮箱: gdgh_zb@163.com),并与采购代理机构相关人员确认。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代表通过资格性审查
3. 为了提高工作效率,投标人可先到采购代理机构网站(<http://www.zgguohe.com>)下载中心免费下载《购买文件登记表》。
4. 购买招标文件开户行名称及账号
 - (1)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永福支行
 - (2) 账户名称: 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 (3) 账号: 44001490907053002754

采购代理机构只接受以投标人名义的汇款,不接受个人的汇款及其它款项。

七、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应当在 2018 年 8 月 16 日起至 2018 年 9 月 6 日期间(工



作日北京时间上午 9:00-12:00 时, 下午 2:00-5:00 时, 法定节假日除外) 到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102 号华盛大厦北塔 18 楼) 购买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200/300 元 (人民币), 售后不退。

八、投标截止时间: 2018 年 9 月 7 日 9 时 30 分

九、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102 号华盛大厦北塔 18 楼, 接收投标文件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

十、开标时间: 2018 年 9 月 7 日 9 时 30 分

十一、开标地点: 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102 号华盛大厦北塔 18 楼)

十二、本公告期限: 自 2018 年 8 月 16 日至 2018 年 8 月 23 日止五个工作日。

十三、联系事项:

采购单位: 广东海洋大学

地址: 广东省湛江市麻章区海大路 1 号

联系人: 陈老师

采购代理机构: 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102 号华盛大厦北塔 18 楼

联系人: 张小姐、黄小姐

电话: 020-37625911

传真: 020-37625228

邮编: 510075

采购项目联系人: 张小姐、黄小姐

联系电话: 020-37625911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一、总体要求

1.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233.5144 万元，**投标总价不得超出最高限价，且投标单价不得超出单价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投标总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的成本、利润、运费、税金等全部费用（进口产品免税除外）。投标人所投设备及材料应是原厂原装、全新的产品，并符合下列要求：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
3. 投标人应对投标设备列明其品牌、型号、制造商名称、产地、技术参数、功能介绍和使用说明，本采购文件中如列有参考品牌规格型号，只是为了对采购的设备、材料的技术指标和功能要求、档次更好的说明，仅作为投标人的参考，并无指定，不具有限制性。欢迎其他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且性能、档次优于或相当的产品参加。
4. 伴随服务（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内）：全部设备的技术设计、运输、安装调试、人员培训、售后服务、含税等费用。
5. 凡标有“★”的地方为关键的商务、技术指标要求，必须完全满足这些要求，未达到这些指标要求的将导致投标无效。标“▲”号的为比较重要的商务、技术指标，未达到这些指标要求的将被严重扣分，但不会导致废标。
6. 投标人在响应投标方案中对这部分内容应尽量列出具体参数或作出详细应答。如果投标人只简单注明“符合”或“满足”，将影响其技术商务得分。
7. 投标人所提供的设备必须是未使用过的全新产品，卖方需随设备装箱提供制造厂的设备检验、测试报告、设备检验合格证书、质量保证书和保修书等证明文件。
8.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填写《技术响应表》，当投标文件中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有偏离时，须在“偏离”栏内如实注明是“正偏离”或“负偏离”，“正偏离”指投标设备的技术参数优于招标文件中要求，“负偏离”指投标设备的技术参数低于招标文件中要求。
9. 投标人必须确保设备及所有配套件的完整性和可靠性。对于招标文件没有列出，而对该设备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部件、配件等，投标人有责任给予补充。



10. 对于序号 1、序号 3、序号 4、序号 14、序号 15、序号 20、序号 22、序号 23、序号 24、序号 25、序号 27、序号 28、序号 31、序号 32、序号 33、序号 34 的货物，允许采购本国产品或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明确规定限制的进口产品；其余设备只允许采购本国产品（本国产品是指不需要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已在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内的产品）。
11. 本项目的核心产品为：超微量紫外分光光度计、实时荧光定量 PCR 仪、酶标仪（多功能）、流式细胞仪、超纯水机。根据相关规定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12. 投标人须对其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品牌、型号应予以核实，必须与实际供货产品铭牌上所标识的完全一致，否则将无法验收，由此导致的包括合同违约等一切后果将由投标人承担。

二、采购货物清单、技术参数及具体配置要求

1. 货物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金额（元）
1	单道可调移液器	1748.00	30	支	52440.00
2	制冰机	9200.00	1	台	9200.00
3	双面垂直电泳分析系统 (电泳仪电源 1 台、迷你双垂直电泳槽 2 台)	37720.00			37720.00
3.1	电泳仪电源	11040.00	1	台	11040.00
3.2	迷你双垂直电泳槽	13340.00	2	台	26680.00
4	转印系统(转印电泳仪电源 1 台、迷你转印电泳仪(槽)1 台)	17480.00			17480.00
4.1	转印电泳仪电源	10120.00	1	台	10120.00
4.2	迷你转印电泳仪(槽)	7360.00	1	台	7360.00
5	电泳仪电源	3128.00	1	台	3128.00
6	水平电泳槽	1472.00	2	台	2944.00
7	液氮罐	1656.00	2	台	3312.00
8	恒温摇床（水浴）	6900.00	1	台	6900.00



项目名称: 农学院动物遗传育种与繁殖实验室科研专用设备购置项目

9	恒温摇床(空气)	5060.00	1	台	5060.00
10	水平摇床	1748.00	1	台	1748.00
11	超净工作台	6440.00	2	台	12880.00
12	掌上离心机	1012.00	1	台	1012.00
13	96孔板离心机	7176.00	1	台	7176.00
14	离心机(小型离心机)	14720.00	1	台	14720.00
15	离心机(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	72680.00	2	台	145360.00
16	低速离心机	9200.00	1	台	9200.00
17	生化培养箱	5980.00	1	台	5980.00
18	数显恒温水浴锅	1104.00	2	台	2208.00
19	冰箱	3680.00	3	台	11040.00
20	超低温冰箱	54280.00	1	台	54280.00
21	分子杂交炉	14536.00	1	台	14536.00
22	超微量紫外分光光度计	84640.00	1	台	84640.00
23	实时荧光定量PCR仪	266800.00	1	台	266800.00
24	PCR仪	54280.00	1	台	54280.00
25	酶标仪(多功能)	322000.00	1	台	322000.00
26	抽湿机	2760.00	2	台	5520.00
27	电热灭菌器(高压灭菌锅)	62560.00	1	台	62560.00
28	精密天平(分析天平)	10120.00	2	台	20240.00
29	超声波清洗仪	2760.00	1	台	2760.00
30	多功能酶链仪	46000.00	1	台	46000.00
31	匀浆机(手持式匀浆机)	16560.00	1	台	16560.00
32	流式细胞仪	825240.00	1	台	825240.00
33	超纯水机	62560.00	1	台	62560.00
34	培养箱(二氧化碳)	46000.00	2	台	92000.00
35	生物安全柜	35880.00	1	台	35880.00



36	电子精密天平	920.00	2	台	1840.00
37	超声波细胞破碎仪	17940.00	1	台	17940.00

2. 技术参数及具体配置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商务条款和附件
1	单道可调移液器	四位数字体积显示。 规格: 1000ul, 200ul, 100ul, 20ul, 10ul, 2.5ul, 各 1 支, 1 套 6 支, 共 5 套 30 支
2	制冰机	1. 制冰量: 30 kg/24h; 2. 冰的形状: 不规则的细小颗粒状; 3. 功率: 300w/220v;
3.1	电泳仪电源	1. 电压: 20 - 3,000 V 2. 电流: 1 - 400 mA 3. 功率: 1 - 400 W 4. 输出类型 (带自动跨接): 恒压、恒流或恒功率 5. 定时器: 1 min - 99 hr, 59 min 6. 伏特 - 时控制: 有, 99,000 V - hr 7. 显示: 128×64 像素, 亮背景, 图形液晶显示屏 8. 可编程方法: 储存 9 个方法, 每个最多 9 个步骤 9. 通过温度传感器: 0 - 90℃±2℃ 10. 安全性能: 空载监测 (56 ± 24 μA 触发); 荷载突变监测; 11. 地面漏电保护, 电弧监测; 过载/短路监测; 过压保护 12. 输出插孔: 4 对并联 13. 输入功率 (实际): 100/120V or 220/240V
3.2	迷你双垂直电泳槽	一、配置: 1. 电泳槽和盖 1 个 2. 长玻板和短玻板各一盒 3. 梳子 1 包 4. 制胶架 2 个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商务条款和附件
		5. 制胶框 4 个 6. 上样引导装置 1 个 二、性能指标: 1. 凝胶数: 1-4 2. 玻璃尺寸: 短玻板 (10.1×7.3cm); 长玻板 (10.1×8.2cm) 3. 凝胶大小: 手灌胶 (8.3×7.3cm); 预制胶 (8.6×6.8cm) 4. 典型上层缓冲液体积: 120ml 5. 典型下层缓冲液体积: 180ml 6. 典型 SDS-PAGE 电泳时间: 45 分钟 (200V 恒压) 7. 体积(W×L×H): 12×16×18cm 8. 重量: 2.0Kg 9. 封边垫条永久地固定在长玻板上, 保证玻板精确对齐, 防止漏胶; 10. 凸轮卡锁的制胶框操作简单, 在任何平面上都能精确对齐玻板; 11. 特殊的塑料电泳梳不会抑制凝胶聚合反应, 制胶过程中, 内置的脊可避免空气接触, 保证均一的凝胶聚合; 12. 含封边垫条的长玻璃板加厚, 使得玻璃板不宜破碎; 13. 上样引导装置, 防止泳道的遗漏上样或重复上样。
4.1	转印电泳仪电源	一、配置: 1. 基础电源 2. 说明书 3. 电源线 二、性能指标: 1. 输出类型: 恒压、恒流、恒功率, 可定时 1-999 分钟 2. 有暂停/继续功能 3. 有断电后自动恢复功能 4. 输出插孔 4 对并联, 可同时对四个同类型的电泳槽进行电泳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商务条款和附件
		5. 功率: 1-75W, 6. 电压: 5-300 伏, 7. 电流: 4-400mA, 使用于水平电泳, 小型的 SDS-PAGE, 印迹电泳等。 8. 安全标准: 通过 EN-61010, CE 标准
4.2	迷你转印电泳仪(槽)	一、配置 1. 2 个制胶夹 2. 4 块纤维垫 3. 1 盒预切滤纸 4. 电极模块组合 5. 冷却中心 二、性能指标: 1. 最大凝胶尺寸(W x L) \geq 10 x 7.5 cm 2. 缓冲液要求 450 ml 3. 凝胶容量 2 块凝胶, 2 块 Ready Gel 预制胶 4. 1 小时内转印 2 块 7.5 x 10 cm 凝胶; 也可进行低强度的过夜转印 5. 电极丝相距 4cm, 以产生强电场保证有效的蛋白转印 6. 颜色标记的转印夹和电极, 确保转印过程中凝胶的正确定向 7. 内置 冷却装置, 快速吸收转移过程中产生的热量
5	电泳仪电源	1. 并联输出: 4 组 2. 输出范围 (显示分辨率): 6-600V(1V) 4-400mA (1mA) 240W 3. 适宜普通蛋白、核酸电泳。
6	水平电泳槽	1. 凝胶板规格(L×W) \geq : 60×60mm; 120×60mm; 60×120mm; 120×120mm 2. 试样格: 11+25 齿(1.0mm 厚); 6+13 齿, 8+18 齿(1.5mm 厚); 2+3 齿(2.0mm 厚) 3. 缓冲液总容量: 约 650ml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商务条款和附件
7	液氮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几何容积 (L) : 10 2. 空重 (kg) : 6.2 3. 口径 (mm) : 50 4. 外径 (mm) : 303 5. 高度 (mm) : 530 6. 静态蒸发率 (L/d) : 0.12 7. 静态保存期 (d) : 86 8. 提桶外径 (mm) : 38
8	恒温摇床 (水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旋转频率: 30-300rpm 2. 频率精度: ± 1 rpm 3. 摆振幅度: $\varnothing 26$ 4. 标准配置: 100ml\times9 支 5. 最大容量: 50ml\times12 支 100ml\times9 支 6. 托盘尺寸: 295mm\times245mm 7. 定时范围: 0~999 小时 8. 温控范围:环境温度+5$^{\circ}$C~60$^{\circ}$C 9. 温控精度: $\pm 0.1^{\circ}$C 10. 显示方式: LCD 液晶显示 11. 托盘数量: 1 块
9	恒温摇床 (空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使用电源: 220V/50Hz 2. 加热功率: 400w 3. 定时范围: 0~120 分 (或常开) 4. 振荡频率: 起动—300 转/分, 可调 5. 振荡幅度: 20mm 6. 恒温范围: 室温—50$^{\circ}$C 7. 振荡方法: 往复、回旋和双功能 (采购时选择) 8. 温控精度: +0.5$^{\circ}$C 9. 装瓶量: 试管: 16\times300mm 100ml\times24 只、200ml\times15 只、250ml\times12 只、500ml\times9 只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商务条款和附件
10	水平摇床	1. 电源: AC 220V±10% 50Hz±2%; 2. 功率: 20W; 3. 最大承重: 3kg; 4. 摇板尺寸: ≥330×240 (mm); 5. 回转半径: 16 mm; 6. 定时范围: 0-120 min; 7. 旋转频率: 30-160 次/分;
11	超净工作台	1. 洁净等级: ISO 5 级 100 级 (美联邦 209E) 2. 菌落数: ≤0.5 个/皿·时 (φ90mm 培养皿) 3. 平均风速: ≥0.3m/s 4. 噪音: ≤62dBA 5. 振动半峰值: ≤5 μm 6. 照度: ≥300Lx 7. 电源: AC, 单相 220V/50HZ 8. 最大功耗: 1.5KVA 9. 高效过滤器规格及数量: 610×610×50x① 10. 荧光灯/紫外灯规格及数量: 15Wx①/15Wx① 11. 工作尺寸约: ≥1360×690×520mm
12	掌上离心机	1. 电源: 220V 2. 功率: 30W 3. 离心量: 2ml×8/1.5ml×8/0.5ml×8/0.2ml×8/0.2×16 4. 配置: 8 孔角转子 1 个, 0.2ml 排管转子 1 个, 0.5ml 适配器 10 只, 0.2ml 适配器 10 只 5. 转速: 6000 转/分
13	96 孔板离心机	1. 样品容量: 4 块酶标板或 2 块深孔板 2. 最大转速: 2500rpm 3. 最大 RCF: 560g 4. 驱动系统: 大力矩盘式电机直接驱动 5. 转速可调范围: 500-2500rpm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商务条款和附件
		6. 噪音水平: <60dB(A) 7. 控制系统: 微电脑控制 8. 定时范围: 1-99 分钟, 连续 9. 最大温升: <12℃
14	小型离心机	1. 最高转速 13,200rpm (增加幅度可调节, 最小 200rpm, 最大 800rpm) 2. 相对离心力(rcf)最大 16,110×g 3. 最大功率要求 180W 4. 加速至最高转速的时间≤13s 5. 从最高转速减速的时间≤12s 6. 24 位的标准配置转子 (1.5/2.0ml 管) (可分别选购 0.2ml、0.4ml、0.5ml、0.6ml 离心管的适配器), 可高压灭菌。
15	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	1. 要求为科研级产品品质; 2. 最大转速: 15,300rpm, 精度达±1 rpm; 3. ▲最大离心力: 23,031g; 4. 最大容量: 4×200ml/6×85ml; 5. 温度范围: -20~40℃; 6. 时间控制: 0~9h, 59min / 连续 / 短时运转; 7. 尺寸(D×W×H): 675mm×410mm×380mm; 8. 重量: 60Kg; 9. 噪音: <63 dBA; 10. ▲程序: 10 个程序存储, 20 种加速及减速曲线; 11. 最快加速时间: 20 秒; 12. 最快减速时间: 28 秒; 13. 电源: 230V 50Hz; 14. 无碳刷变频电机, 自动转头识别, 无需保养; 15. 具有不平衡探测器和盖子互锁功能; 16. 微控制器设置和显示离心力, 速度, 转头, 时间和温度; 17. 符合国际安全标准 IEC1010 及 ISO9001 质量认证;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商务条款和附件
		<p>18. ★配置:</p> <p>两台离心共同含配如下转头各 1 个:</p> <p>(1) 角转子 24×1.5/2.2ml; 带密封铝盒金盖, max. 15,300 rpm \approx 23,031xg;</p> <p>(2) 角转子 6×50ml, 带密封铝合金盖, max. 11,000 rpm \approx 11,363 xg。</p> <p>(3) 10×10ml 角转子, 15300rpm\approx19890g</p> <p>(4) 4×200ml 水平转子 5500rpm (带 15ml\50ml 适配器)</p>
16	低速离心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用高稳定、可靠性, 噪音低, 六边型内腔结构, 双层隔音门盖。 2. 最高转速:5000r/min 3. 最大相对离心力:4745×g 4. 最大容量:4×250ml 5. 转速精度:±20r/min 6. 电机:变频无刷电机 7. 电机功率:450W 8. 定时范围:1min~99min59s 9. 整机噪音:<55dB 10. 电源:AC220V 50Hz 10A 11. 参考外形尺寸:≤520×450×360mm(L×W×H) 12. 净重约:40kg 13. 配置: 主机、 <p>含配: 水平转子:5000r/min 4×100ml</p> <p>含配: 水平转子: 5000r/min 4×50ml</p> <p>含配: 水平转子:4000r/min, 32×10ml</p>
17	生化培养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作室材质 : 镜面不锈钢内胆 2. 定时范围 : 1~9999min 3. 载物托架 : 3 块 4. 功率 : 650W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商务条款和附件
		5. 电源电压 : 220V-50HZ 6. 工作环境温度 : 5~30℃ 7. 温度分辨率 : 0.1℃ 8. 温度波动 : 高温±0.5℃-低温±1℃ 9. 控温范围 : 0~60℃ 10. 工作室尺寸 : ≥525×450×1045mm 11. 容量 : 250L
18	数显恒温水浴锅	1. 双孔 2. 加热功率 W: 800 3. 控温方式: 数显 4. 控温范围℃: RT-100℃ 5. 控温精度: °C: ±0.5℃ 6. 工作室尺寸约: (mm): ≥320×180×90mm
19	冰箱	≥200L
20	超低温冰箱	1. 立式, 容量: 390L, 四个内门 2. 温度范围-20℃to -86℃ 3. -86℃(超低温), 范围-20℃to -86℃, 空气冷却式制冷系统, 于环境温度 32℃以下可正常运转 4. 环保冷媒, 覆盖制冷系统, 使用两个 1HP 空气冷却式压缩机。 5. 微电脑控制系统, 按键式输入及可显示所有功能大型 LCD 数字显示 6. 使用密码激活; 温度及警报设定使用密码作安全保护 7. 温度调整以 1℃增加 8. 智能自我诊断 (ISD) 系统会自动诊断系统状态并调整; 能实时显示各种警报情况。如温度偏移, 电源丧失, 电池电压过低, 外门开启等十二种警报代码。 9. 当电源丧失时, 自动连续充电的后备电池可提供 72 小时完整的警报及监测功能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商务条款和附件
		10. 聚氨酯甲酸乙酯一体成型发泡绝缘层, 封闭气室, CFC-free, 可保护产品抵抗高温环境状态 11. 具有外部警报接点, 可连接至远程监视系统 12. 电压: 220-240W
21	分子杂交炉	1. 温度范围: 室温+5℃-100℃ 2. 控温精度: ±0.5℃ 3. 温度均匀性误差: ±0.03℃ 4. 温度显示分辨率: 0.1℃ 5. 温度平衡时间: <20min 6. 旋转速度: (5-20) ±0.5r/min、 7. 转速连续可调、带酶标板振荡且振幅可调 8. 连续工作时间: 24H 9. 杂交瓶规格: $\varnothing 35 \times 220\text{mm}$ 10. 电源电压: 220VAV, 50HZ 11. 功率: <600W
22	超微量紫外分光光度计	1. 光谱范围: 260nm, 280nm 2. 检测体积: $\leq 1\mu\text{l}$, 不需要比色皿、毛细管等耗材, 直接检测样品; 3. 上样基座: 纳米抛光不锈钢及石英纤维基座, 坚固耐用, 非耗材。 4. 底部面积: 16×11.5 cm 5. 重量: 0.8 kg 6. 核酸检测范围: 4-1,500 ng/uL (dsDNA) 7. 蛋白检测范围: 0.12mg/ml-45mg/ml (BSA) 8. 吸光率准确性: $\leq 3\%$ (1.05A, 260nm) 9. 吸光率范围: 0-30 Abs (相当于1cm光程) 10. 光程: 0.5mm 光程长度 11. 波长分辨率: $\leq 8.0\text{nm}$ 12. 检测器: 硅光电二极管。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商务条款和附件
		13. 检测应用:核酸 (DNA、RNA)、蛋白质、多肽、悬浮细胞浓度等检测 14. 机载操作系统和软件, 无需另配电脑 15. 可选配标签打印机, 用于样品管的标记
23	实时荧光定量 PCR 仪	一、配置: 1. 仪基座 2. 光学系统 3. 操作手册 4. CFX (控制分析软件) 5. 中文软件包 二、性能指标: 1. 升温速率: 5°C/s, 降温速率: 5°C/s 2. 温度范围: 0—100°C 3. 准确性: ±0.2°C 4. 均一性: ±0.4°C 5. 温控方式: Peltier (半导体) 6. 带有动态温度梯度功能, 确保同一时间达到设定的不同温度, 保证结果的可靠性与重复性; 7. 温度梯度功能的准确性与均一性: ±0.4°C 8. ▲温度梯度选择范围: 30—100°C; 温度梯度范围: 1—24°C 9. 蜂巢式反应模块使升降温速度更快 (5°C/s); 使用 6 个独立控制的热敏元件模块 (TEs) 作为 PCR 仪的加热和冷却元件, 使得反应孔间拥有杰出的温度均一性 (±0.4°C) 10. 3 通道检测, 专门预留 FRET 荧光共振能量转移探针通道; 11. 光学检测系统使用一体化的光梭, 即 3 个带滤光片的 LED 和 3 个带滤光片的光敏二极管, 检测灵敏度高, 能够精确的区分目标基因和准确定量 12. 激发/发射波长范围: 450—580nm 13. 检测灵敏度: 可检出人类基因组中单拷贝的 IL-1b 基因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商务条款和附件
		14. 线性范围: 10 个数量级 15. 检测器: 3 个带滤光片的光敏二极管 16. 样品容量: 96×0.2ml 17. 反应体积: 1—50 μ 18. 可以使用 Quick Plate 功能, 在反应前、反应中或运行完成后输入和编辑反应孔的信号和数据。 19. 数据分析模式: 自动建立标准曲线并确定其实拷贝数; 采用 ΔCt 或 ΔΔCt 进行相对定量分析; 利用荧光强度终点检测法或 Ct 值的方法进行等位基因或 SNP 的分析 20. 相对定量、绝对定量、基因分型、熔解曲线、终点分析等多重分析模式 21. 数据输出模式: 可将实验结果以图形和表格的形式直接打印; 也可拷贝后另存为 Word, Excel 或 Powerpoint 文件格式; 详细的数据报告内容包括实验条件, 数据坐标和表格, 数据分析参数, 可直接打印或保存为 PDF 22. E-mail 发送实验数据 23. 全中文版操作软件 24. 可选 HRM (高分辨率熔解曲线) 分析软件 25. 仪器出厂即通过严格的校正, 实验中无需额外的染料进行校正
24	26. PCR 仪	1. 最大升降温速率: 4℃/s 2. 样品容量: 96×0.2ml 3. 反应体积: 1-100ul 4. 温控范围: 4-100℃ 5. ★具有动态温度梯度功能, 可一次性设定多个不同的温度 6. 温度范围: 30℃-100℃ 7. “O-环”设计, 保证仪器在使用过程中的能更有效地阻止模块中出现冷凝现象 8. 仪器可储存 500 个程序, 并支持外接 U 盘存储, 无限扩展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商务条款和附件
		<p>存储程序</p> <p>9. 支持待机模式,最大限度地节省额外用电</p> <p>10. ▲彩色 VGA 触摸屏,支持蜂鸣提示功能</p> <p>11. 个性化文件夹设置,支持多用户自定义文件夹</p> <p>12. 多个预装标准程序,方便用户快速开展实验</p> <p>13. 图形操作界面,具有预览功能。方便客户查看程序</p> <p>14. 独特的自压式热盖设计,无需调节热盖高度即可适用不同的耗材</p> <p>15. 一键式启动孵育程序</p> <p>16. 温控精度: $\pm 0.1^{\circ}\text{C}$</p> <p>17. 温度均一性: $\pm 0.15^{\circ}\text{C}$</p>
25	酶标仪 (多功能)	<p>一、常规:</p> <p>1. 孔板类型: 6-384 孔板、PCR 板 及微量检测板。</p> <p>2. ★温度控制: 环境温度 $+4^{\circ}\text{C}$至 50°C, $\pm 0.2^{\circ}\text{C}$ @ 37°C。</p> <p>3. 梯度温控: 可以对检测板上下设置差异温度,有效防止凝集现象产生。</p> <p>4. ▲低温工作: 兼容在 4°C或 10°C的冷室进行操作。</p> <p>5. 震荡: 线性,和轨道震荡模式,可调节震荡频率及时间。</p> <p>6. 储板器(自动化)兼容:可兼容自动储板器及第三方自动化工作站。</p> <p>二、配有发光功能:</p> <p>1. 检测模式: 闪光、辉光、发光比色, BRET 等。</p> <p>2. 动态范围: > 6 个数量级。</p> <p>3. 灵敏度(ATP)闪光: 30 amol /孔 ATP (10amol/孔 超敏模式)。</p> <p>4. 灵敏度(ATP)辉光: 300 amol /孔 ATP。</p> <p>三、配有吸收光功能:</p> <p>1. ▲双光路设计: 采用氙灯、单色器、光电二极管组成吸收光检测光路。</p>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商务条款和附件
		<p>2. 光源: 氙闪灯。</p> <p>3. 波长选择: 独立单色器, 一次检测最多可进行 6 种波长测量。</p> <p>4. 波长范围: 200-999 nm, 1 nm 步进。</p> <p>5. 带宽: 2.4nm。</p> <p>6. 波长准确性: $\pm 2\text{nm}$。</p> <p>7. 波长重复性: $\pm 0.2\text{nm}$。</p> <p>8. 测量范围: 0-4.0 OD。</p> <p>9. OD 准确性: $< 1\% @ 2.0 \text{ OD}; < 3\% @ 3.0 \text{ OD}$</p> <p>10. OD 重复性: $< 0.5\% @ 2.0 \text{ OD}$。</p> <p>11. OD 线性: $< 1\% 0- 3.0 \text{ OD}$。</p> <p>12. OD 分辨率: 0.0001 OD。</p> <p>13. 散射光: $< 0.03\% @ 230\text{nm}$。</p> <p>14. 检测模式: 终点法, 动力学法, 波长扫描和微孔孔域扫描。</p> <p>15. ▲光路径校正: 具备光路径长度校正功能, 可将微孔板光路径长度转化为标准的 1cm 路径长度, 校正误差, 无须标准曲线即可准确定量。</p> <p>16. 比色杯: 可选配比色杯 (光程 1cm): 1-8 个。</p> <p>17. 微量样品检测: 可选配超微量多体积检测板, 可进行 16 个或 48 个体积为 $2\mu\text{L}$ 的核酸蛋白定量、比色杯及标准比色杯的检测。</p> <p>18. 检测速度: 96 孔板 ≤ 14 秒; 384 孔板 ≤ 26 秒。</p> <p>四、配有荧光功能:</p> <p>1. 双光路设计: 采用卤素灯、滤光片组成荧光检测光路。</p> <p>2. 光源: 卤素灯。</p> <p>3. 波长范围: 200-850nm。</p> <p>4. 波长选择: 深度阻挡滤光片 (顶部和底部)。</p> <p>5. 带宽: 依滤光片而定, 带宽范围 5nm->100nm。</p> <p>6. 动态范围: > 6 个数量级。</p> <p>7. ▲顶部和底部检测灵敏度: 5 pM 荧光素 (1 fmo1/孔 96</p>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商务条款和附件
		<p>孔板)。</p> <p>五、软件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正版软件：可选择中文或英文操作系统。对仪器进行控制并可同时完成数据分析及报告生成。 2. 模块化功能操作：可任意调整程序编辑步骤。 3. 一键式数据 EXCEL 导出功能：可迅速将数据导出至 EXCEL 表格中。 4. 多种报告编辑导出模式可选：可选择导出内容、格式及导出位置，并可提前编辑报告模板进行数据套入。 5. 内置模板文件：方便客户参考。 6. 检测模式自动切换：各种检测模式（如吸收光和荧光）之间的切换可用软件自动切换。 7. 标准曲线：软件自动绘制标准曲线，多种曲线拟合方式可选。 8. 数据运算及编辑：可对原始数据进行多重运算，自动背景扣除，可根据需要设定参照值，并根据标准曲线自动运算样品浓度，可运算动力学反应速率，给出最大、最小及平均反应速率等，并可进行 EC50 和 Z-Prime 等统计学分析。 9. 逐孔操作模式：可针对单一检测孔进行程序编辑。 10. 跳跃读板及加样模式：可任意孔进行跳跃式加样及检测 11. 数据追踪：可回顾实验数据产生过程中任意的实验数据变化机改变，保证原始数据的真实完整。 12. 多板检测编辑：可进行多板检测模式，并可独立编辑每孔布局，并可共同调用标准曲线。 13. 数据截止及验证：可自定义数据截止值，并验证程序编辑数据编辑的有效性，软件自动给出截止值符号表格及验证结果。 <p>六、配置清单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基本配置主机 1 套 2. 数据系统(工作站、软件等) 1 套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商务条款和附件
26	抽湿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除湿量: 10L/D 水箱容量: 3.5L 加热功率: 350W
27	高压灭菌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腔体容量: 有效腔体容积: 50L 内部容积: 58L 电导法全自动低水位传感器, 水位低一定值自动报警停机, 无需从外部人工观察 分离式温度传感器: 位于腔体中部, 与加热圈分离, 实时探测腔内实际温度, 不受加热圈温度影响 开盖防护系统, 防止蒸汽释放喷溅伤人, 气体从2侧释放 标配带有2级可调风扇制冷(容器冷却风扇)缩短一半冷却时间 121度降温到97度只需10分钟(容积3L水, 室外温度25度) 双孔平衡式压力控制系统: 可做样品消解等试验, 保证样品压力均匀。 灭菌: 105℃ - 135℃ (0.019 - 0.212MPa) 加热: 45 - 104℃ (0 to 0.015Mpa) 保温: 45 - 95℃ 最大操作压力: 0.263MPa 加热功率: 2.0kW 安全装置: 全自动电导液位传感器, 漏电保护, 盖子互锁, 过热保护, 在超压保护, 温度传感器监测, 安全阀 时间显示范围: 灭菌、加热 1-99 小时, 1-999 分钟 (可设置: 0:01 to 9:59/10 到 99) 保温: 可设置 1-99 小时/固定到 4 小时 多种灭菌模式: 温度设定多样化, 温度设定范围可以从 45℃ 到 135℃ 分级设定或者设定一个温度. 包括培养基保温模式, 液体灭菌模式, 正常灭菌, 灭菌保温, 加热保等 可选配特有的生物安全灭菌盒
28	分析天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量程: 220g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商务条款和附件
		2. 精度: 0.1mg 3. 重复性: $\leq \pm 0.2\text{mg}$
29	超声波清洗仪	1. 容量: 10L 2. 超声频率: 40KHZ 3. 超声功率: 300W 4. 功率可调: 40-100W 5. 进水液位: 1-120 6. 加热功率: 400 7. 温度可调: 10-80 8. 时间可调: 1-480min
30	多功能酶链仪	1. 可设定并连续运行 5 个温度点及时间的程序; 2. 8 个内部程序调用, 最多 99 个循环. 3. 控温范围: $-10^{\circ}\text{C} \sim 100^{\circ}\text{C}$ 4. 降温时间: $\leq 2\text{min}$ (20°C 到 -5°C), (环境温度 30°C 下检测); $\leq 3\text{min}$ (20°C 到 -10°C), (环境温度 20°C 下检测); 5. 温度稳定性@ 100°C : $\leq \pm 0.5^{\circ}\text{C}$ 6. 标冷模组: 96 孔板 (金色模块可选) 7. 最大温差@ 40°C : 0.3°C 8. 温度均匀性: $\leq \pm 0.3^{\circ}\text{C}$ 9. 显示精度: 0.1°C 10. 时间设置: 1min-99h59min 11. 高清晰液晶显示。
31	手持式匀浆机	1. 电机输入功率: 125W 2. 电机输出功率: 75 W 3. 最小容量 (H2O): 0.0005 4. 最大容量 (H2O): 0.1 5. 最大粘度: [mPas] 5000 6. 速度范围: [1/min] 8000-30000 7. 转速控制: 无级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商务条款和附件
		8. 延长臂直径: 8[mm]
32	流式细胞仪	<p>用于生物学研究,包括但不限于细胞增殖,细胞周期分析,细胞死亡,DNA 分析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置要求:主机 8 参数(不少于 6 色荧光,SSC 和 FSC),具有可进一步升级的至 13 色荧光性能。 2. 采用全固态激光器,激光器功率:488nm 激光器\geq50mW、638nm\geq50mW。 3. ★荧光灵敏度:FITC<30MESF,PE<10MESF。 4. 信号获取速度\geq30,000 个/秒。 5. ▲8 峰 Rainbow 微球检测结果:相邻峰间明显隔开,并提供 10 种不同荧光染料的实验检测图,要求峰间(峰谷)Count 为 0。 6. ▲侧向散射光分辨率:200nm。要求提供实验检测图。 7. 激光具有温度控制,无论室温偏高还是偏低都可以快速达到稳定工作状态。 8. 光信号收集系统,能将大视野范围内的光信号准确地传递到接收光路中,NA 值大于 1.3,并可以支撑 13 荧光和前向和侧向信号采集。 9. 操作者可以根据需要灵活插拔滤光片,实现荧光染料的调节。 10. 上样系统,具有自动混匀和自动清洗功能,降低样本间交叉污染。 11. 上样速度:预设高、中、低三档,用户亦可设定,范围:10ul/min 至 240ul/min。 12. 低至 10ul 的最小样本上样体积。 13. 无微球绝对计数。 14. 开放式进样底座支持多种常用样本管,必须包括通用 EP 管。 15. 10^7 的动态范围,支持比值在 10^7 以内的强信号和弱信号不失真地显示在同一张图上。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商务条款和附件
		<p>16. 支持全矩阵在线和离线荧光补偿, 及全自动补偿。可通过补偿数据库, 实现补偿值随增益或电压变化自动跟随调整。</p> <p>17. 中英文软件, 对用户开放, 可以自行安装在不同的电脑上, 以方便各实验室分析实验数据。</p>
33	超纯水机	<p>1. 该系统由 Elix 水、RiOs 水, 蒸馏水或 DI 水作进水, 生产超纯水, 产水水质:</p> <p>1.1、电阻率 18.2MΩ·cm@25℃</p> <p>1.2、流速>2.0L/min</p> <p>1.3、TOC (无 185/254nm 紫外灯) <10 ppb, TOC (有 185/254nm 紫外灯) <5ppb</p> <p>1.4、颗粒 (>0.22μm) <1 个/mL</p> <p>1.5、细菌<0.1cfu/mL</p> <p>1.6、内毒素<0.001 Eu/mL</p> <p>2. 便捷取水, 创新性提供远程移动取水单元, 长达两米的传输管路让您尊享便捷的多空间取水体验。</p> <p>3. 系统供水, 通过配置不同的纯化柱单元, 可优化匹配各种纯水水质作为进水源 (如: Elix 或 Rios 系统产水)</p> <p>4. 节省空间, 集约化的设计灵巧紧凑, 有效节省使用空间。</p> <p>5. 超高流速, 提供超过 2.0L /min 的超高流速, 满足大流速应用需求。</p> <p>6. 水质保证, 可选配 185/254nm 双波长紫外灯和多种终端滤器, 满足不同科研应用需求。</p> <p>7. 易于维护, 清晰显示水质参数及耗材状态, 并配备“快速操作指南”提供日常维护向导; “集成式”纯化柱更换简单、快捷。</p> <p>8. 适用于对有机物敏感的应用, 可选配 185/254nm 双波长紫外灯有效降低产水 TOC 至 5ppb 以下, 在搭配终端精制器情况下更可进一步降低至 1ppb 以下, 全面满足 HPLC/UPLCMS/GC/TOC 分析等实验对痕量 TOC 的极致要求。</p>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商务条款和附件
34	培养箱 (二氧化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 170 L 2. 温度均一性: $< \pm 0.2$ °C 3. 温度控制精度: $< \pm 0.1$ °C 4. CO₂浓度范围: 0~20 %CO₂ 5. CO₂控制精度: ± 0.1 %CO₂ 6. CO₂传感器: IR 红外传感器 (B型和T型)
35	生物安全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洁净等级: HEPA: ISO 5级 (100级 Class100) /ULPA: ISO 4级 (10级 Class 10) 2. 过滤器级别/过滤效率: HEPA: $\geq 99.995\%$, @0.3 μm/ULPA: $\geq 99.999\%$, @0.12 μm 3. 下降风速: 0.35m/s 4. 吸入口风速: 0.55m/s 5. 噪音: 58-65dB(A) 6. 振动半峰值: ≤ 3 μm 7. 生物安全: 人员保护: 全部撞击式采样器采样数 CFU≤ 10, 狭缝式采样器采样数 CFU≤ 5; 产品保护: 所有采样皿采样数 CFU≤ 5、交叉污染保护: 所有培养皿采样数 CFU≤ 2 8. 工作区尺寸约为: $\geq 1360 \times 600 \times 640$mm 9. 日光灯/紫外灯规格及数量: 40W\times②/40W\times① 10. 光照度: ≥ 900LX 11. 适用人数: 双人 12. 排风管口径: $\Phi 250$mm
36	电子精密天平	500g/0.1g
37	超声波细胞破碎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作频率: 20-24KHz, 频率自动跟踪 2. 超声功率: 950W 可调 3. 随机变幅杆: $\Phi 6$ 或 $\Phi 8$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商务条款和附件
		4. 可选配变幅杆: $\Phi 2$ 、 $\Phi 3$ 、 $\Phi 10$ 、 $\Phi 12$ 、 $\Phi 15$, 5. 破碎容量: 0.5-600ml 6. 占空比: 1-99% 7. 电源: 220/110 \pm 5% 8. 工作环境: 室内(无潮湿, 无阳光, 无腐蚀性气体) 9. 默认配置: 主机一台, 包括一根变幅杆和隔音箱。

三、商务要求

1. 交货时间:

境内供货的货物: 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境外免税进口的货物: 中标人须在合同签订及取得该项目仪器设备进口免税批文之日起6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2. 交货地点: 送货至广东海洋大学指定地点。

3. 中标人负责所供货物的安装、调试, 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4. 中标人须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未曾使用过的, 其品牌型号、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中标人保证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 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否则, 中标人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进口产品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5. 中标人所供货物的质保保用期为本项目验收合格并办理移交手续之日起1年内免费保修。

6. 中标人须无偿培训采购人使用、维护及维修人员。

7. 付款方式

7.1. 境内供货的货物:

7.1.1. 付款办法

全部货物现场安装及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二十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凭中标人出具的境内供货货物结算款全额正规发票支付结算款的95%给乙方, 剩余结算款5%作为质量保证金。



7.1.2. 质量保证金的退还

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内若中标人已按合同售后服务条款履行承诺且无重大质量问题（包括人身伤亡与财产损失），则满一年后由中标人提出书面申请，采购人于二十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退还质量保证金给中标人，否则不予退还质保金。

7.2. 境外免税进口设备：

本条款涉及到的汇率，均指当日平均汇率。

7.2.1. 质量保证金的缴纳

在签订合同后二十个工作日内支付，中标人须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向采购人缴纳质量保证金，金额为境外免税进口货物总金额的 5%。（中标人在银行转账时需备注写明合同编号，以便采购人财务人员查核）

7.2.2. 付款方式约定：

（1）在合同的供货期内的，支付方式为：“人民币全包价”，即合同约定为人民币合同，进口货款、代理手续费、国内清关费用等所有支出全包人民币价格，以人民币中标价签订采购合同、人民币结算、人民币支付。

（2）超出合同供货期的，支付方式为：以开标日的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将合同人民币金额换算为美元金额后，按结算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结算，以人民币支付，但结算总金额限于合同人民币总金额内。

7.2.3. 具体付款办法

合同签订后，由采购人委托进口代理公司配合中标人办理免税进口相关事宜，中标人须先行垫付货款办理货物进口。全部货物现场安装及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二十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根据进口代理公司出具的境外免税进口货物结算请款材料办理付款，具体如下：

（1）在合同的供货期内的，通过进口代理公司支付结算请款额的 100%。

（2）超出合同供货期的，以开标日的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将合同人民币金额换算为美元金额后，按结算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进行结算，通过进口代理公司以人民币支付结算金额（支付的结算总金额限于合同人民币总金额内）。

7.2.4. 质量保证金的退还

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内若中标人已按合同售后服务条款履行承诺且无重



大质量问题（包括人身伤亡与财产损失）且无须承担赔偿责任，则满一年后由中标人提出退还质量保证金的书面申请，采购人于二十个工作日内无利息退还质量保证金给中标人，否则不予退还质保金。

8. 合同违约与处罚约定

8.1 中标人未能按时交货，每拖延 1 天，须向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0.5% 的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采购人有权单方直接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采购人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8.2 中标人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采购人有权拒收，中标人向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5% 的违约金。

8.3 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5% 的违约金。

8.4 中标人未能交付货物（因停产而无法供货且经过采购人确认的货物除外），则向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5 % 的违约金。

8.5 在质保期内，中标人违反合同售后服务条款约定，或者拒不提供售后服务的，或售后服务不符合约定的，采购人除没收质保金外，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支付本合同金额 5% 的违约金。造成采购人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质量保证金的退还不能免除中标人因货物本身质量问题所导致的法律责任和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经济损失的赔偿义务。

9. 其它

详细合同商务条款详见“第四章 合同格式”内容。

四、报价要求

1.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所有的采购内容进行报价，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报价。

投标人所报总价不能超过项目预算总价，所报货物单价也不能超过该货物的预算单价，否则均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报价说明

2.1 境内供货的货物总报价包括货物设计、制造、仓储、包装、运输及保险、安装及安装辅料、装卸、调试、培训、随机附件、标配工具、货物正常使用所需的配件、质保期服务、一切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费用及合同实施执行过程中的不



可预见费用等所有的含税费用。

2.2 境外免税进口的货物报价总金额应包括:

1) 合同内所有货物及配件费;

2) 机场码头费;

3) 安装调试费、质保期服务及合同实施执行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的含税费用;

4) 安装中的相关费用(包括安装过程中损耗、额外材料、设计费等);

5) 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内陆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

6) 人员培训和售后服务的相关费用;

7) 对于特殊货物, 需要特殊处理的费用。

8) 外贸进口有关的一切费用(外贸代理公司的代理费用、清关费用、银行手续费、海关监管手续费、报关费用、商检费用、申办机电批文费用、机场码头费等)。

采购人享受海关科教用品免税政策, 由采购人委托进口代理公司办理免税进口相关事宜。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采购项目与采购当事人

- 1.1. 采购人已拥有一笔资金, 采购人计划将一部分资金或全部资金用于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款项。
- 1.2.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1.3. 项目概况: 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 1.4. 采购人: 广东海洋大学。
- 1.5. 采购代理机构: 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 1.6. 投标人: 响应招标、已在采购代理机构处领购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任何未在采购代理机构处领购招标文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均不得参加投标。

2. 合格的投标人

- 2.1. 投标人应具备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承担本项目所需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2.2. 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不得参加投标。
- 2.3. 接受委托参与项目前期咨询和招标文件编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不得参加受托项目的投标, 也不得为该项目的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或者提供咨询。
- 2.4. 投标邀请函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 联合体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2.4.1. 参加联合体的投标人各方均须符合投标邀请函中“投标人资格”的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提供证明材料, 并至少有一方符合“投标人资格”的其他资格;
 - 2.4.2.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 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和相应的责任;
 - 2.4.3.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 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2.4.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



项目（或包组）投标；

- 2.4.5.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的一方或者各方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2.4.6.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2.5. 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条件。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3.1. 本文件所称“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 3.2. 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的货物，并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属于进口产品货物的，必须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执行，确保进口的货物必须是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
- 3.3. 本文件所称“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 3.4. 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产品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抵押权在内的担保物权的起诉。
- 3.5. 投标人应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应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或国家质量监督部门的产品《检验报告》。设备到货验收时，还必须提供设备的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文件。若中标后，除非另有约定，必须按合同规定完成设备的安装，并达到验收标准。

4. 投标费用

-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踏勘现场

- 5.1. 除非“**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另有规定，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
- 5.2. 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 5.3. 如有需要，投标人可自行前往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投标人获取须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但投标人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采购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并应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5.4. 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未按采购项目内容中规定时间参加现场勘察，将视为对招标文件所有内容无任何异议。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 6.1. 本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等。
- 6.2.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改及补充文件组成，共五章：
 -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第四章 合同格式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6.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格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 7.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 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以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但投标人应按**投标邀请函**所示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将澄清要求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 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 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 7.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 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 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 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 8.1.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 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不足15日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 应在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若投标人未在24小时内书面回复确认将视为同意修改内容, 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 8.2. 澄清或者修改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招标期间投标人有义务上网查看, 公告一经上网发布, 即视为送达。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的语言

-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 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 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10.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

- 10.1. 若招标文件中没有分包组,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内容”中所述的所有货物进行投标, 若招标文件中有多包组, 投标人可以只对其中一包组或几包组货物进行投标, 但不得将一包组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 10.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 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0.3. 除非另有说明, 本招标文件中所称“日”均指日历日, 投标文件中需以日历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评审时, 对投标中出现的“工作日”按五个工作日折合七个日历日计算, 且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有关日期作出对该投标人不利的折算或量化, 投标人不得对此提出异议, 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11. 投标文件的构成

- 11.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制作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第一部分 自查表

1. 资格性自查表
2. 符合性自查表
3. 商务评审自查表
4. 技术评审自查表

第二部分 资格性及符合性文件

1. 投标函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3.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4.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5.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第三部分 商务部分

1. 投标人综合概况
2. 商务条款响应表



3. 售后服务方案

第四部分 技术部分

1. 技术条款响应表
2. 技术方案
3. 政策适用性说明

第五部分 价格部分

1. 开标一览表
2. 投标明细报价表

上述文件须按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目录。

除上述文件资料外投标人还须按投标人须知第 20.2 条的要求制作“唱标信封”。“唱标信封”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但须单独递交密封。

12.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

- 12.1. 投标人在提交书面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提交该投标文件的电子文档，并放于投标文件正本中。
- 12.2. 电子文档的格式要求：WORD 格式、盖章 PDF 格式电子文档各 1 份，图纸文件应采用 DWG 格式或 JPG 格式。（电子文档要求 U 盘或刻录光盘，WORD 格式，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密封提交）（注：因采购人归档需要，**建议投标人将投标文件盖章后先扫描，再装订**）
- 12.3. 投标人提交的书面投标文件的实质内容应与提交的电子文档的实质内容完全一致。如果评标委员会发现两者的实质内容不一致，将按不利于投标人的原则予以处置。因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均由投标人承担。

13. 投标文件的编写

- 13.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
- 13.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根据自己的商务能力、技术水平等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真实的响应。
- 13.3. 本项目只允许投标人提供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14. 投标报价

- 14.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的有关规定。
- 14.2.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中规定的所有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明细报价表》的要求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被视为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 14.3. 投标总价是以投标人可独立完成本项目,并在通过准确核算后,可满足预期实施效果和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所作出的全部货物的总包干费用,含设备价(包括硬件、软件)、运至合同指定地点的运输费、安装费(包括损耗、额外材料等)、保险费、安装、技术培训费、各种税费等;如是进口设备,采购人负责办理有关进口手续等费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报价的单价须包含完成该项目发生的全部费用,合同期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含政策性调整的社会保险费用和住房公积金)。投标人应在《投标明细报价表》中作出详细的分项报价及总价报价。
- 14.4. 投标明细报价表内容应包含:
 - 14.4.1. 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投标货物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和培训等费用;
 - 14.4.2. 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并安装调试完毕的运输费和保险费用和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
 - 14.4.3. 投标报价均应包含所有的税费;
 - 14.4.4. 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
- 14.5.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完整的包含所有采购内容,且不得以任何理由重复,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 14.6. 投标人根据本须知第 14.2 条的规定将投标价分成几部分,只是为了方便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力。
- 14.7.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



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5.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 15.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 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5.2. 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中标后能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应包括下列文件:
 - 15.2.1. 证明投标人已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的文件;
 - 15.2.2. 证明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业绩要求的文件。

16.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 16.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 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6.2. 上述所述的证明文件, 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它包括:
 - 16.2.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 16.2.2. 货物从采购人验收后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 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 16.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 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离和例外。特别是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 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 16.3. 投标人应注意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品牌或型号仅起说明作用, 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品牌或型号, 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招标文件的要求。

17. 投标保证金

- 17.1. 投标人必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肆万元整 (¥40,000.00 元), 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7.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第 17.7 条的规定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17.3. 投标保证金应当以非现金形式提交。
- 17.3.1. 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账号:
- 开户银行: 广州银行永福支行
- 账户名称: 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 账 号: 800239372409017
- 联系人: 郑小姐
- 联系电话: 020-37625138
- 备注: 此账号仅为保证金专用账号,其他款项请勿转入此账号。填写银行交款票据时,在单据摘要(或备注)处清晰填写项目编号、包组号(如有),以便核对相关信息。
- 17.3.2. 投标保证金采用投标担保函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1. 投标担保函由《广东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实施方案》选定的专业担保机构(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广东省融资再担保公司、东莞市金鼎融资担保公司)出具;
 2. 有效期超过投标有效期 30 天;
 3. 投标担保函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 17.3.3. 采购代理机构只接受以投标人名义的汇款。
- 17.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第 17.1 和 17.3 条的规定提交有效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 17.5.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投标人。
- 17.6.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提交了履约保证金后并交纳了招标代理服务费后予以无息退还。
- 17.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7.7.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17.7.2. 投标人串通投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
- 17.7.3.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须知第 35.1 条规定签订合同;
- 17.7.4.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须知第 37.1 条规定提供履约保证金;
- 17.7.5.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须知第 38.1 条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17.7.6. 投标人提供虚假情况质疑投诉;
- 17.7.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况。

18. 投标有效期

- 18.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日后 90 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并予以拒绝。
- 18.2. 特殊情况下, 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 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该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 其投标保证金将予以退还, 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 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且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要求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9.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19.1. 投标人应准备一套投标文件正本和五套投标文件副本, 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 以正本为准。
- 19.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 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 19.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 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用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或由投标单位加盖公章才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20.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密封。任何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泄密的，均不认定为投标文件未密封或不符合密封要求。
- 20.2.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按照《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制作《唱标信封》并独立封装。
- 20.3. 所有的封套均应：
 1. 在封套上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2. 清楚标明**投标邀请函**中指定的项目名称、包组号（如有）、项目编号和“在(开标日期、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3. 清楚标明投标单位名称。
- 20.4. 如果投标人未按本须知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 20.5.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价格变更等相关内容的投标声明的，应在开标一览表一并或者单独密封，并加施明显标记，以便在开标时一并唱出。

21. 演示及投标样品

21.1. 演示

- 21.1.1. 如“**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有要求，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可以派代表就所投项目进行演示和答辩。演示的先后顺序将按各投标人签到顺序进行逐一演示及答辩。每家投标单位只有一次演示及答辩机会，演示时间（不含答辩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参与演示及答辩人员一般不多于 3 人。
- 21.1.2. 招标代理机构只提供投影仪，其他相关机器、专业播放设备及网络等请各投标单位自备。

21.2. 投标样品

- 21.2.1. 如“**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有要求，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供样品并提交《样品清单》。
- 21.2.2. 为方便评标，投标人在提供样品时，应使用透明的外包装或尽量少用外包



装,但必须在所提供的样品表面显著位置标注投标人的名称、包号、样品名称、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编号。

- 21.2.3. 样品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除非另有说明,中标人的样品不再退还,中标人提供的样品,由采购人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证据。未中标人请于中标公告发布后五个工作日内派投标授权代表(若非投标授权代表,须携带单位介绍信或授权书)前来办理样品退还手续。逾期未办理,视为投标人自动遗弃,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处理。

22. 投标截止期

- 22.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投标邀请函**中指定的地址。
- 22.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8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23. 投标文件的拒收

- 23.1.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并原封退回。

24.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24.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与原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 24.2. 投标人补充、修改投标文件的书面材料(应有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须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应在封套上标明“补充、修改投标文件”和招标项目编号。
- 24.3. 撤回投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并有法定代表人或投标授权代表的签字和加盖公章。
- 24.1.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及撤回。

25. 投标文件的退还

- 25.1.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文件一律不予退还。

五、开标与评标

26. 开标

- 26.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派授权代表参加。
- 26.2. 开标时,由参与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若不推选,则默认签到靠前的投标人代表作为推选的代表),经确认密封完好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开标信封(若开标信封内容不全的,则拆封投标文件正本),宣读投标人名称、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投标价格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
- 26.3. 在开标时没有启封和没有读出的投标文件(包括按照本须知第 24 条递交的修改书),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将原封退回给投标人。
- 26.4.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26.5. 政府采购公开招标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投标人资格”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7.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

- 27.1.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并负责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相关规定确定。
- 27.2. 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1) 本人、配偶或直系亲属 3 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中任职



(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或与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

(2) 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3) 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4) 是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与该投标人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5) 评审委员会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

(6) 同一单位的评审专家在同一项目评审委员会成员中超过两名;

(7) 其他可能影响评审工作公正性情形。

27.3. 评标委员会将按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即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

28. 投标文件的初审和澄清

28.1. 评标委员会将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具体条款详见《符合性审查表》。只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进行后续的比较与评价,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对符合性评审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28.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的,以核心产品为准)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28.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28.3.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8.3.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8.3.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8.3.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28.3.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28.3.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28.4.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28.5.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并加盖公章, 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9.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 29.1.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 对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技术及价格的评估, 综合比较与评价。
- 29.2. 商务评审: 详见《商务评审表》。
- 29.3. 技术评审: 详见《技术评审表》。
- 29.4. 价格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各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校核、评审或作出必要的修正, 并按《价格评审表》计算其价格评分。
 - 29.4.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9.4.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 (一)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 (三)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 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 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由评标委员会以澄清方式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投标人不确认的, 其



投标无效。

29.4.3. 投标文件中的缺漏项将按以下方法更正:以所有投标报价中该项最高报价核算其缺漏项金额,缺漏项金额大于或等于其投标总价的1%时,视为重大投标漏项,该投标作无效标处理;缺漏项金额小于其投标总价的1%时,评标委员会将视为其投标总价已包括缺漏项内容,若其中标,有关该内容的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评标时将对该投标作不利的评标价调整或评审分数量化。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缺漏项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9.4.4. 对数量的评审:以《采购项目内容》所明示数量为准;《采购项目内容》未明示的,由评标委员会以其专业知识判断,必要时参考投标人的澄清文件决定。

29.4.5. 评标委员会依据投标人填写的《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对于**节能、环保产品或小型、微型企业的价格扣除:**

1. 采用节能产品的,对报价中的节能产品金额给予价格扣除,扣除方法如下:节能产品金额占项目总金额的比重达到30%以上(含30%),扣除2%;节能产品金额占项目总金额的比重达到30%以下,扣除1%;属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不作价格扣除。

2. 采用环境标志产品的,对报价中的环境标志产品金额给予价格扣除,扣除方法如下: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占项目总金额的比重达到30%以上(含30%),扣除2%;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占项目总金额的比重达到30%以下,扣除1%。

3.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序号	情形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非联合体投标人 (投标人须为小型、微型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6%	$\text{评标价} = \text{总投标报价} - \text{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 \times 6\%$
2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	



	微型企业	品的价格扣除 <u>6%</u> (不再享受序号 3 的价格折扣)	
3	联合体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且小型、微型企业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	对联合体总金额扣除 <u>2%</u>	评标价 = 总投标报价 × (1 - <u>2%</u>)

注: (1) 中型企业不享受以上优惠;

(2)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 视同为中型企业。

(3)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 无法认定小型和微型企业的, 不享受价格扣除。

(4)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监狱企业投标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可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 投标人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意两种或以上的, 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 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29.4.6. 评标价的确定: 按上述条款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29.5. 中标价的确定: 中标价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按照下述原则修正, 但无论如何修正, 中标价不能大于投标人的报价。

- (1) 以投标报价总表中的投标总价大写表述为准;
- (2) 各项汇总合计与上述文字表述不一致时以小者为准;
- (3) 单价与数量之积与合价不一致时以小者为准;
- (4) 缺项、漏项时视为包含在其他项目中;
- (5) 其他情况均按照靠小不靠大的原则予以修正调整。

按照上述调整后总价如果超出投标人的报价, 则将中标总价调整至投标人报价; 如果按照上述修正后总额小于投标人的报价, 则修正后总额为中标



价。

30. 评标总得分统计及推荐

- 30.1. 按照详细评标规定,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状况、技术状况进行评价, 汇总时取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每个投标人的商务评分、技术评分。根据比价原则评出价格评分。将商务评分、技术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评标总得分(评标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30.2. 本项目推荐两名中标候选人。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 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评审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 30.3.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 以核心产品为准)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 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评审得分相同的, 由投标报价低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1. 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接触

- 31.1. 除本须知第 28.4 条的规定外, 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 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有关的事项与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接触。
- 31.2. 投标人试图对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或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 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授予合同

32. 确定中标人

- 32.1.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 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名次并列的, 采购人可以确定技术得分较



高的中标候选人作为中标人, 或者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 32.2. 中标人放弃中标或者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 采购人可以按照排序从其他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活动。

33.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 33.1. 在特殊情况下,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定标之前依法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 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34. 中标通知书

- 34.1. 中标人确定后, 采购代理机构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 并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34.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5. 合同的订立

- 35.1. 采购人与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35.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 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35.3.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采购人将按相关规定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36. 合同的履行

- 36.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 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 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 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 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 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 36.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



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 10%,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37. 履约保证金

- 37.1. 如有要求,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应
按照“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中规定,采用支票、电汇、转账方式、履
约担保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他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 37.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规定执行,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取消该中标
决定,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将
合同授予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38.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 38.1. 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38.1.1. 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总金额作为缴费的计算基数;
 - 38.1.2. 招标代理服务费币种与中标通知书的中标金额的币种相同;
 - 38.1.3.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前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38.1.4.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按下表所列的费率(参照广东省物价局粤价函
(2013)1233 号规定),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向中标供应商收取服
务费。中标金额在 100 万元及以上的,服务费按 80%收取;中标(成交)
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下的,服务费按 100%收取;如服务费不足 5000 元的按
5000 元收取。

中标金额	收费标准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
100 万元以下	1.5%	
100~500 万元	1.1%	

- 38.1.5. 招标代理服务费请划入: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永福支行

账户名称: 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 44001490907053002754



- 38.2. 如果中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无论因何种原因撤回、放弃中标或无法履行合同的,其已交的中标服务费均不予退还。

39. 适用法律

- 40.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 40.2.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的规定,若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及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均加盖投标人公章,节能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hzs.ndrc.gov.cn/>)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http://www.cqc.com.cn/>)上发布。
- 40.3. 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若投标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及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均加盖投标人公章,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网(<http://www.sepa.gov.cn/>)、中国绿色采购网(<http://www.cgpn.cn/>)上发布。
- 40.4.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投标人投标时需注意:
- 39.1.1.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一)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二)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



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 39.1.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投标时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 39.1.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 39.1.4. 政府采购货物时,若投标产品仅部分符合优惠评审要求,投标人应提供满足要求的货物的名称和分项报价(详见投标报价明细表),否则不予认可。
- 39.1.5.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七、询问与质疑

40. 询问

- 40.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

41. 质疑

- 41.1.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未按规定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
- 41.2.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41.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



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41.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1.5. 质疑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 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102 号华盛大厦北塔 18 楼

联系人: 林先生

电话: 020-37625128

传真: 020-37625228

邮编: 510075

42. 附表

附表一: 资格性审查表

附表二: 符合性审查表

附表三: 评标项目的分值分配表

附表四: 商务评审表

附表五: 技术评审表

附表六: 价格评审表



附表一: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1	资格性 审查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详见投标邀请函中 “投标人资格”
2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	
4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非联合体投标	
6		已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	
结 论			

注:

1. 每一项符合的打“O”, 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任何一项出现“×”的, 结论为不通过; 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 不得评标。



附表二: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1	符合性 审查	投标保证金	已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最高限价, 投标单价没有超出单价限价; 若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投标人应能作出合理说明; 招标文件不接受提交备选方案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 投标内容基本完整, 无重大错漏。
		交货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
		带★条款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其他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结 论			

注:

1. 每一项符合的打“○”, 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任何一项出现“×”的, 结论为不通过; 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 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 评委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4. 如果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 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 将要求该投标投标人作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附表三: 评标项目的分值分配表

评分项目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价格部分	合计
分值	20 分	40 分	40 分	100 分

附表四: 商务评审表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审细则
1	履约能力	2 分	<p>横向对比有效投标人经营财务状况, 以 2016 或 2017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准。</p> <p>对比最优得 2 分, 其次以 1 分递减, 最低得 0 分</p> <p>注: 提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复印件, 不提供不得分。</p>
2	技术服务人员能力	3 分	<p>横向对比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人员配备情况, 提供学历、职称等相关证书及在投标单位任职的外部证明材料 (加盖政府有关部门印章的打印日期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日之前六个月以内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或单位代缴个人所得税税单)。</p> <p>对比最优得 3 分, 其次以 1 分递减, 最低得 0 分</p>
3	类似项目业绩	12 分	<p>2015 年以来 (以合同生效时间为准) 完成过类似项目经验, 每提供一个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得 2 分, 最高得 12 分。</p> <p>注: 须于开评标现场提供合同原件核对, 不提供不得分。</p>



4	售后服务	3分	横向对比有效投标人服务能力、质量保证期、保修期、服务响应时间以及售后服务点的技术力量。 1. 剪务能力强、质量保证期和保修期长、服务响应时间短、售后服务点的技术力量强的得3分; 2. 服务能力一般、质量保证期和保修期一般、服务响应时间一般、售后服务点的技术力量一般的得2分; 3. 服务能力较差、质量保证期和保修期较短、服务响应时间较长、售后服务点的技术力量较差的得1分。
合计		20分	

注: 各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 并统计总分。



附件五: 技术评审表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审细则
1	技术参数响应程度	24分	<p>根据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要求与投标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完全符合的得24分, ▲条款每1个负偏离扣2分, 一般条款每1个负偏离扣1分, 扣完为止。</p> <p>备注: 对于▲条款, 须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如投标设备制造商盖章确认的技术参数证明资料, 或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 或制造商官方网站上与投标设备品牌型号一致的技术参数截图为准, 或其它有效确认材料)。不提供证明资料或不按要求提供证明资料的, 均视为负偏离。</p>
2	货物性能	6分	<p>横向对比有效投标人的设备选型情况(投标设备选型合理, 设备配套设施完整, 符合采购要求。)对比最优得6分, 其次以2分递减, 最低得0分。</p>
3	技术服务	6分	<p>横向对比各投标人提供的技术服务方案(包括安装、调试、验收计划, 培训方案等)。</p> <p>投标人技术服务方案全面、具体、详尽、可行性高, 得6分;</p> <p>投标人技术服务方案一般、可行性一般, 得4分;</p> <p>投标人技术服务方案较差, 得2分</p>
4	质量保证措施	4分	<p>横向对比有效投标人质量保证措施、具体、具有可行性、可操作性。</p> <p>投标人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具体详实、可行性高, 得4分;</p> <p>投标人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基本完整、可行性一般, 得2分;</p> <p>投标人质量保证措施方案较差得1分。</p>
合计		40分	

注: 各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 并统计总分。



附件六：价格评审表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投标总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40

价格分计算方法：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小型，微型企业按折后价格为准）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小型和微型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将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若投标产品仅部分符合优惠评审要求，则按所占总价比重进行折扣评审。



第四章 合同格式



广东省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注: 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 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 方: 广东海洋大学 乙 方: (中标单位)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根据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 按照《合同法》的规定, 甲方向乙方订购以下货物及其服务, 为明确双方责任和权利, 甲、乙双方经协商确定, 特签订本合同, 共同遵守。具体条款如下:

一、合同标的及金额

1.1 境内供货的货物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制造商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						
合计金额(人民币):						

注: 详细技术参数及配置清单见附件。

1.2 境外免税进口的货物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制造商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总价: 人民币 (小写)						
注: 设备价格为 CIP 湛江免税价, 含进口代理及清关费用。						

注: 详细技术参数及配置清单见附件。

1.3 合同金额

1.3.1 境内供货的货物总金额为: 人民币_____元, 该总金额包括货物设计、制造、仓储、包装、运输及保险、安装及安装辅料、装卸、调试、培训、随机附件、标配工具、货物正常使用所需的配件、质保期服务、一切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费用及合同实施执行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的含税费用。

1.3.2 境外免税进口的货物总金额为: (CIP 湛江免税价) _____元。该金额已包括:



- 1) 合同内所有货物及配件费。
- 2) 机场码头费;
- 3) 安装调试费、质保期服务及合同实施执行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的含税费用;
- 4) 安装中的相关费用(包括安装过程中损耗、额外材料、设计费等);
- 5) 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内陆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
- 6) 人员培训和售后服务的相关费用;
- 7) 对于特殊货物, 需要特殊处理的费用。
- 8) 外贸进口有关的一切费用(外贸代理公司的代理费用、清关费用、银行手续费、海关监管手续费、报关费用、商检费用、申办机电批文费用、机场码头费等)。

甲方享受海关科教用品免税政策, 由甲方委托进口代理公司办理免税进口相关事宜。

二、合同组成

详细价格、技术说明及其它有关合同货物的特定信息及本项目的投标(响应)文件、招标(谈判)文件、谈判记录和协议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三、合同货物技术要求、使用合法性

3.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标准, 并满足本合同技术要求。

3.2 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 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否则, 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3.3 进口产品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四、合同货物的包装、交货、安装及验收

4.1 合同货物的包装: 货物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4.2 合同货物的交货:

4.2.1 乙方交货时间:

境内供货的货物: 合同签订后 60 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境外免税进口的货物: 乙方须在本合同签订及取得该项目仪器设备进口免税批文之日起6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4.2.2 乙方交货地点: 送货至广东海洋大学指定地点, 安装及调试完毕。

4.2.3 乙方所供货物须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 同时应将所供货物的用户手册、使用说明书等有关资料与货物一同交付给甲方。

4.2.4 货物升级换代、停产:

若合同个别产品因升级换代, 乙方所提供的升级换代产品在技术参数和功能上应优于原产品并且完全满足甲方使用单位的使用要求, 同时其市场价不低于原产品的市场价, 乙方须出具相关证明材料并且取得甲方确认; 若合同个别产品因厂家(制造商)停产而无法供货的, 乙方须出具相关证明材料并且取得甲方确认。

4.3 合同货物的安装、调试

4.3.1 乙方负责合同项下货物的安装、调试, 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4.3.2 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 乙方应派有资质的技术人员到甲方指定地点完成调试工作。

4.3.3 货物调试过程中, 乙方技术人员应负责对甲方人员进行维护保养及相关培训。

4.3.4 乙方技术人员在甲方现场进行调试期间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如因乙方责任造成的延期, 所有因调试延期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4.3.5 乙方须将货物、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4.3.6 乙方进行调试时须对各调试场地内的其他货物、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4.4 货物的验收

4.4.1 乙方对合同货物安装、调试和培训完成后, 认为达到使用要求的, 应向甲方提出书面验收申请, 甲方无异议的, 10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 验收应在甲乙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4.4.2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 甲方应作出详尽的现场记录, 并交由乙方签字确认, 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4.3 如果合同货物运输和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乙方应及时安排换装,以保证合同货物调试的成功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4.4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性能达到谈判采购文件之用户需求书的各项要求,否则将被看作性能不合格,甲方有权拒收并要求赔偿。

4.4.5 产品规格、型号、技术参数、产地须与合同、谈判采购文件、报价文件的规定一致,若出现不符,甲方有权拒收,乙方须及时办理退换货并负担全部费用及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4.4.6 货物的验收按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进行,质量需符合国家对相关产品的质量标准。

4.5 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否则,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五、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5.1 乙方保证合同货物是全新、未曾使用过的,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条款的要求。

5.2 合同货物质保保用期为本项目验收合格并办理移交手续之日起壹年内免费保修。

质保保用期内非因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接到报修通知,乙方应1小时内响应,36小时内解决,如在规定时间内不能解决问题的货物,48小时内免费提供同等档次货物给甲方代用,并保证满足甲方工作需求,直到原货物修复。

下列情况乙方不负责免费保修:

- (1) 不按照货物使用说明书提供的方法使用而引致系统或货物故障损坏;
- (2) 擅自修改系统或改装货物;
- (3) 各种天灾等外来因素造成的损坏。

5.3 因产品的质量而发生争议,由广东省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产品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

5.4 乙方无偿培训甲方使用、维护及维修人员,主要内容为系统及货物的基



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模块的构造及维护、日常使用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其中,须对甲方使用操作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直至操作人员能够基本正常使用货物为止。培训地点主要在产品安装现场或按甲方安排。

5.5 售后服务未尽事宜,以乙方报价文件中的售后服务承诺作为补充,售后服务承诺优于合同约定的,以乙方承诺为准。

六、付款条款及质量保证金的约定

6.1 境内供货的货物:

6.1.1 付款办法

全部货物现场安装及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二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出具的境内供货货物结算款全额正规发票支付结算款的95%给乙方,剩余结算款5%作为质量保证金。

6.1.2 质量保证金的退还

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内若乙方已按合同售后服务条款履行承诺且无重大质量问题(包括人身伤亡与财产损失),则满一年后由乙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于二十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退还质量保证金给乙方,否则不予退还质保金。

6.2 境外免税进口设备:

本条款涉及到的汇率,均指当日平均汇率。

6.2.1 质量保证金的缴纳

在签订合同后二十工作天内支付,乙方须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向甲方缴纳质量保证金,金额为境外免税进口货物总金额的5%。(乙方在银行转账时需备注写明合同编号,以便甲方财务人员查核)

6.2.2 付款方式约定:

(1) 在合同的供货期内的,支付方式为:“人民币全包价”,即合同约定为人民币合同,进口货款、代理手续费、国内清关费用等所有支出全包人民币价格,以人民币中标价签订采购合同、人民币结算、人民币支付。

(2) 超出合同供货期的,支付方式为:以开标日的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将合同人民币金额换算为美元金额后,按结算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结算,以人民币支付,但结算总金额限于合同人民币总金额内。

6.2.3 具体付款办法



合同签订后, 由甲方委托进口代理公司配合乙方办理免税进口相关事宜, 乙方须先行垫付货款办理货物进口。全部货物现场安装及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二十个工作日内, 甲方根据进口代理公司出具的境外免税进口货物结算请款材料办理付款, 具体如下:

(1) 在合同的供货期内的, 通过进口代理公司支付结算请款额的 100%。

(2) 超出合同供货期的, 以开标日的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将合同人民币金额换算为美元金额后, 按结算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进行结算, 通过进口代理公司以人民币支付结算金额(支付的结算总金额限于合同人民币总金额内)。

6.2.4 质量保证金的退还

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内若乙方已按合同售后服务条款履行承诺且无重大质量问题(包括人身伤亡与财产损失)且无须承担赔偿责任, 则满一年后由乙方提出退还质量保证金的书面申请, 甲方于二十个工作日内无利息退还质量保证金给乙方, 否则不予退还质保金。

七、技术服务

7.1 乙方应派员到甲方指定地点配合工作。

7.2 乙方按甲方提供的合同执行进度计划, 并配合甲方及相关部门做好合同执行进度上的工作。

八、不可抗力

8.1 不可抗力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它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8.2 签约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影响合同执行时, 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尽快将事故通知另一方。在此情况下, 乙方仍然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加速供货,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

九、索赔

9.1 如有异议, 甲方有权根据有关政府部门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

9.2 在合同执行期间, 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 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同意退货, 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 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9.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甲方将从合同款项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十、违约与处罚

10.1 甲方应依合同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支付货款,每拖延一天乙方可向甲方加收拖欠货款金额的 0.5%的违约金。

10.2 乙方未能按时交货,每拖延 1 天,须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0.5%的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直接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10.3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的违约金。

10.4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的违约金。

10.5 乙方未能交付货物(因停产而无法供货且经过甲方确认的货物除外),则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 %的违约金。

10.6 在质保期内,乙方违反合同售后服务条款约定,或者拒不提供售后服务的,或售后服务不符合约定的,甲方除没收质保金外,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质量保证金的退还不能免除乙方因货物本身质量问题所导致的法律责任和由此对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的赔偿义务。

10.7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十一、合同终止

如果一方严重违反合同,并在收到对方违约通知书后在 30 天内仍未能改正违约的,另一方可立即终止本合同。

十二、法律诉讼

签约双方在履约中发生争执和分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则向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受理期间,双方应继续



执行合同其余部分。

十三、廉政条约

甲、乙双方所有人员严格遵守国家廉政方面的规定。

十四、其他

14.1 本合同一式6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执4份、乙方执2份。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如双方签字的日期不一致时以最后一个日期为准。

14.2 下列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 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 (1) 乙方提交的投标(报价)文件和报价一览表;
- (2) 资格声明函;
- (3)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 (4) 其他相关报价文件。

14.3 本合同未尽事宜, 以谈判采购文件、报价文件为准, 并由双方协商处理。

14.4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银行账号有变更, 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 否则, 应承担相应责任。

十五、合同签约地点: 广东海洋大学湖光校区

甲方: 广东海洋大学

乙方: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址: 广东湛江市麻章区海大路1号

地址:

户行:

开户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签约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签约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广东省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自查表



一、资格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检查	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副本复印件	按投标邀请函中“投标人资格”的规定提供的文件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2017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其他组织或投标人新成立不足一年，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例至投标截止之日前6个月以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至投标截止之日前6个月以内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非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已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招标投标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招标投标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招标投标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二、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符合性 审查	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按招标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是最唯一的,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最高限价, 投标单价没有超出单价限价; 若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投标人应能作出合理说明; 招标文件不接受提交备选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文件格式的完整性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 投标内容基本完整, 无重大错漏。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交货期	满足招标文件得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带★条款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其他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 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 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 对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投标人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三、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
1			见投标文件 () 页
2			见投标文件 () 页
3			见投标文件 () 页
4			见投标文件 () 页
5			见投标文件 () 页
6			见投标文件 () 页
7			见投标文件 () 页
8			见投标文件 () 页
9			见投标文件 () 页
...			

注：招标投标人应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四、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
1			见投标文件 () 页
2			见投标文件 () 页
3			见投标文件 () 页
4			见投标文件 () 页
5			见投标文件 () 页
6			见投标文件 () 页
7			见投标文件 () 页
8			见投标文件 () 页
9			见投标文件 () 页
...			

注：招标投标人应根据《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第二部分 资格性及符合性文件



一、投标函

致: 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 签字或盖章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五份)。

1. 自查表;
2. 资格性及符合性文件;
3. 商务部分;
4. 技术部分;
5. 价格部分。

在此, 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 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 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 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 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 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4. 本投标有效期按招标文件规定, 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5. 投标人保证遵守投标人须知中第 17.7 条款关于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规定。
6. 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2.2 条规定, 我方承诺, 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7.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中提供的一切文件, 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 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 否则, 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8.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标委员会所作的评定结果, 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



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9.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寄：

地址：

传真：

移动电话：

电子函件：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 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 为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 _____ (姓名) 是注册于 _____ (国家或地区) 的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有效证件号码: _____。现授权 _____ (姓名、职务) 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 就 _____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为 _____] 的投标和合同执行, 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被授权人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投标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注: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 则本表不适用。



三、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 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的采购活动。
按招标文件的规定, 已通过(银行转账、投标担保函)非现金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请贵公司退还时划到下列账户:

收款单位: (与投标单位一致的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粘贴转账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

1. 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账户必须与退还投标保证金账户一致。
2. 采购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凭投标人归还的投标保证金收据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 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投标邀请, 我方愿参与投标, 提供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及服务, 并声明:

1、我方为本次投标所提交的所有证明文件均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并愿为其真实性和正确性承担法律责任;

2、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3、我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投标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 我方如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包组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 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 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5、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 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 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 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附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副本复印件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副本复印件**粘贴处**



2017 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2017 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 其他组织或投标人新成立不足一年, 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粘贴处**



依法缴纳税收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或依法免税证明材料复印件

至投标截止之日前 6 个月以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证明材料复印件**粘贴处**

依法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复印件

至投标截止之日前 6 个月以内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复印件**粘贴处**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致: 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与贵司代理的(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的项目投标, 我单位郑重声明: 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 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与贵司代理的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项目投标, 我单位郑重声明: 我方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 广东国和采购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在贵司代理的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招标中若获中标, 我们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原件的同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向贵公司指定的银行账号缴纳招标代理费。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 _____ (加盖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箱: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承诺日期:



第三部分 商务部分



一、投标人综合概况

(一) 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2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2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率

-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专业技术能力等。
- 2) 图片描述：经营或生产场所、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等。
- 3) 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业绩是以投标人名义完成并已验收的项目，须按照《商务评审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



(三)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 类项目经历	职 称	专业工 龄	联系电话 /手机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 技术人员						
	...					

注：须提供上述人员相关证明文件，具体以《商务评审表》要求为准。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质保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请扼要叙述)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投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偏离情况简述 (正偏离/负偏离)	备注
(一)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 (“★”项)			
1				
2				
3				
...				
(二)	重要性响应商务条款 (“▲”项)			
1				
2				
3				
...				
(三)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1				
2				
3				
...				

注:

1. 招标文件带“★”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2. 如无偏离, 无需填写。

投标人保证: 除上述《商务条款响应表》列出的偏离外, 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方案主要根据招标需求的要求（格式自定）



第四部分 技术部分

**一、技术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投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偏离情况简述 (正偏离/负偏离)	备注
(一)	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 (“★”项)			
1				
2				
3				
...				
(二)	重要性响应技术条款 (“▲”项)			
1				
2				
3				
...				
(三)	一般技术条款响应表			
1				
2				
3				
...				

注：招标文件带“★”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投标人保证：除上述《技术条款响应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技术方案

技术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
其要点和主要内容为：

1. 设备配置简介
2. 设备技术特点说明及详细方案



三、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投标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环保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提供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或服务,情况说明如下:

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全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部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请填写下表内容: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本企业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①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其它企业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②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总计(①+②)				
节能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节能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节能产品金额/投标总价）			%
	节能产品证明材料见《技术文件》第__至__页。			
环境标志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环境标志产品金额/投标总价）			%
	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见《技术文件》第__至__页。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3.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请提供《清单》中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4.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分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果不一致,可能导致该项的得分为0分。
5. 符合规定的中小企业须填写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符合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填写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 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即, 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 单位的_____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 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_____ (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 (盖章):

日期:



附件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局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第五部分 价格部分



一、开标一览表

分项	金额(元)
设备费用 (设备名称)	
各种税费	
运输费	
其他费用	
总报价	大写: 小写:
交货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备注: 详细内容见《投标明细报价表》。	

注:

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 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报价中必须包含货物及零配件的购置和安装、运输保险、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金额单位为元。投标货物如为进口设备, 除非特别说明, 否则投标报价除包含上述费用外, 还应包含进口关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明细报价表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备注
合 计						元	

注: 1. 该表格式仅作参考, 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表格式可自定。以上内容必须与技术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开标一览表》一致。

2. 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中规定的中小企业产品的, 需在本表中详细列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独立封装部分 唱标信封



唱标信封制作说明

为方便开标唱标, 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单独密封提交, 并在封套上标明“唱标信封”字样。



第六章 附件



附件一: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 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 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 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 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 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 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附件二:

问题澄清通知

_____ (投标人名称):

贵公司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投标, 经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审查,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的规定, 就评标过程中的有关问题要求贵公司以书面形式给予澄清, 具体如下:

- 1.
- 2.
-

评标委员会: 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

问题的澄清

评标委员会:

_____ (项目名称) 问题澄清通知已收悉, 现澄清如下:

- 1.
- 2.
-

投标人: _____ (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